



寧波第二中學
2019/2021年度中學學位分配辦法
自行分配學位
入學申請簡介

(一) 遞交申請表詳情

交表日期	2021年1月4日(星期一)至2021年1月18日(星期一)
交表時間	逢星期一至五【上午9:00至中午12:00】 【下午1:00至下午4:00】
交表地點	本校學生活動中心
報名費用	全免
取錄名額	40名

(二) 申請須知

1. 請將已填妥的申請表格，連同以下資料於 <u>2021年1月18日或以前遞交至順天邨寧波第二中學</u> ，以便查收。 (i) 小五全年成績表及小六上學期成績表之副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ii) 身份證/出世紙/其他身份證明文件之副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iii) 身份證/出世紙/其他身份證明文件之正本(只須交表時出示作查核之用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iv) 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(載有相同申請編號的「教育局存根」、 「學校存根」及「家長存根」的三個相聯部份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v) 貼上*\$2郵票及寫上地址的回郵信封(4"X9")兩個，以便寄回有關面試資料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. 完成報名程序後， <u>家長切記取回由本校蓋上校印之「家長存根」</u> 。
3. 所有申請人 <u>毋須</u> 提供「小學推薦信」。
4. 依據教育局規定，申請自行分配中一學位的學生，只可向 <u>兩所</u> 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中學申請自行分配中一學位。 <u>申請表一經遞交，不可撤回或取消</u> 。

(三) 面試詳情

面試日期/時間	2021年3月13日(星期六)下午
面試形式	1. 個別學生與老師進行面談 2. 誦讀中/英文文章，再進行英語對答。
取錄準則	學術表現範疇： - 學業成績【小五、小六成績】 30% - 面試表現 25% 非學術表現範疇： - 操行【必須達B級以上】 25% - 課外活動及服務 10% - 獲頒獎項 5% - 個人才能、特長 5% # 申請人直系親屬曾在或現在本校就讀將獲額外加分(5%)

(四) 注意事項

1. 所有申請人均獲面試機會。
2. 面試日期及時間會以書面通知。如申請人於2021年3月5日(星期五)尚未收到本校寄出之通知書，請致電23467465向校務處鄧小姐查詢。
3. 所有獲正取資格者，將於2021年3月31日(星期三)透過書面及電話通知。
4. 本申請表內資料只作中一入學申請用途，申請過程完結後，將會全部銷毀。